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Pearl Oriental Oi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2)

償付契據

茲提述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統稱「**過往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結欠若干債權人的債務(「**債務**」)、呈請及書面提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過往公告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張偉強先生(「**張先生**」)及蘇權國先生(「**蘇先生**」)(均為本公司法定及／或實益股東)訂立償付契據(「**償付契據**」)，以全面及最終於結就(其中包括)債務(已出讓予張先生)、書面提議及呈請所引致或與之有關的所有申索。償付契據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本公司；
(2) 張先生；及
(3) 蘇先生

根據償付契據：

- (a) 本公司同意於簽訂償付契據時根據其中條款向張先生支付總額58,345,186.64港元(「**協定款額**」)，以悉數解除債務(連同相關應計利息以及就出讓、執行及／或保留債務項下任何權利引致的一切成本及開支)；

* 僅供識別

- (b) 本公司同意向張先生及蘇先生支付議定總額8,100,000港元(「**相關成本及開支**」)以悉數清償張先生及蘇先生就(其中包括)書面提議及呈請、出讓、執行及／或保留債務項下任何權利，以及編製、簽署及根據其中條款完成承諾契據已引致(及將予引致)的一切收費、成本、費用及開支(包括法律費用)；及
- (c) 本公司將不會且將促使本公司執行董事鄧有聲先生不會就支付鄧有聲先生或本公司就(其中包括)呈請或與之有關而已引致及將予引致的任何成本、費用及開支(包括法律費用)向張先生或蘇先生提出申索或要求。

於接獲本公司(i)向張先生悉數支付協定款額；及(ii)向張先生及蘇先生各自支付2,000,000港元以作為相關成本及開支的部分付款(於簽訂償付契據時應予支付)後，張先生及蘇先生承諾及同意(其中包括)不會根據書面提議就(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向本公司提起進一步申索或法律行動。於本公司根據償付契據悉數支付上述款額後，償付契據訂約各方將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完全免除及永久解除以及豁免其他方及其受讓人、聯屬公司或承繼者因(其中包括)債務、書面提議及呈請或與之有關於該司法權區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引致的任何及一切申索、抵銷、負債、訴訟、要求、法律行動或程序。

本公司將以早前從獨立第三方提取的七千萬港元的貸款本金償付協定款額及相關成本及開支。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桂鳳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劉桂鳳女士、樊麗真女士、肖麗女士、張錦成先生、鄧有聲先生及林清宇先生；以及九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邢勇先生、施文江先生、陳忠民先生、姜彩熠先生、張悅揚先生、賀軍先生、陳學慧女士、胡靜女士及呂佳蓮女士。